

附件 1:

2024 年度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10 月 1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心 (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武汉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市应急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的批复（武编[2024]44号），我中心进行了机构改革，由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更名为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机构改革后，我中心的主要职责为：承担全市安全生产和城市火灾风险隐患以及气象灾害、水旱灾害、地质灾害、森林火灾等自然灾害风险的信息收集、评估研判和监测预警；承担市智慧应急平台的运维管理和全市应急信息收集监测工作；按规定做好生产安全事故、自然灾害应急救援的通信、专业设备等保障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设置三个科室，分别为综合科、保障科、风险监测科。

第二部分 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心 （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2024 年度部门决算 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表

单位：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
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	1	839.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93.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4.6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7.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2	423.87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839.51	本年支出合计	57	839.5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 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839.51	总计	60	839.5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
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39. 51	839. 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	293. 81	293. 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271. 48	271. 4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	235. 49	235. 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35. 99	35. 99					
20808			抚恤	14. 69	14. 69					
2080801			死亡抚恤	14. 69	14. 69					
20810			社会福利	2. 76	2. 76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	2. 76	2. 7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	4. 88	4. 8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	4. 88	4. 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 64	54. 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54. 64	54. 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 31	27. 3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	27. 33	27. 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 18	67. 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 18	67. 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 80	35. 80					
2210202			提租补贴	7. 42	7. 42					
2210203			购房补贴	23. 96	23. 96					
224			灾害防治及应	423. 87	423. 87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99. 11	399. 11					
2240106			安全监管	35. 46	35. 46					
2240150			事业运行	363. 65	363. 65					
22405			地震事务	24. 76	24. 76					
2240504			地震监测	24. 76	24. 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
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39. 51	779. 29	60. 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 81	293. 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1. 48	271. 4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5. 49	235. 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 99	35. 99				
20808			抚恤	14. 69	14. 69				
2080801			死亡抚恤	14. 69	14. 69				
20810			社会福利	2. 76	2. 76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 76	2. 7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 88	4. 8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 88	4. 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 64	54. 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 64	54. 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 31	27. 3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 33	27. 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 18	67. 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 18	67. 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 80	35. 80				
2210202			提租补贴	7. 42	7. 42				
2210203			购房补贴	23. 96	23. 9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23. 87	363. 65	60. 22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99. 11	363. 65	35. 46			
2240106			安全监管	35. 46		35. 46			
2240150			事业运行	363. 65	363. 65				
22405			地震事务	24. 76		24. 76			
2240504			地震监测	24. 76		24. 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
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839.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9	293.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4	54.65		
	1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46				
	1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		十六、金融支出	48				
	1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50				
	1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7	67.18		
	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53				
	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54	42	423.87		
	2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58				
本年收入合计	2	839.51	本年支出合计	59	83	839.5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	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	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	3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	3			63				
总计	3 2	839.51	总计	64	83 9.	839.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
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839.51	779.29	60.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81	293.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1.48	271.48	
208050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5.49	235.49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99	35.99	
20808	抚恤			14.69	14.69	
208080	死亡抚恤			14.69	14.69	
20810	社会福利			2.76	2.76	
20810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76	2.7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8	4.88	
208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8	4.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64	54.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64	54.64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27.31	27.31	
210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33	27.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18	67.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18	67.18	
221020	住房公积金			35.80	35.80	
221020	提租补贴			7.42	7.42	
221020	购房补贴			23.96	23.9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23.87	363.65	60.22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99.11	363.65	35.46
224010	安全监管			35.46		35.46
224015	事业运行			363.65	363.65	
22405	地震事务			24.76		24.76
224050	地震监测			24.76		24.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
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7.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9.0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7.05	30201	办公费	2.7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41.69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92.09	30205	水费	0.9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35.99	30206	电费	8.3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 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0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27.31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费	27.33	30209	物业管 理费	22.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88	30211	差旅费	0.07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80	30212	因公出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	1.8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3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2.94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8.86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159.80	30217	公务接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				
30304	抚恤金	14.69	30224	被装购				
30305	生活补助	2.76	30225	专用燃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27			
30307	医疗费补助	36.00	30227	委托业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	2.97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9.34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	2.6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	0.0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0.82	30240	税金及 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 品和服务	27.74			
人员经费合计		700.22	公用经费合计					79.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
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
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
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0		2.60		2.60		2.60		2.60		2.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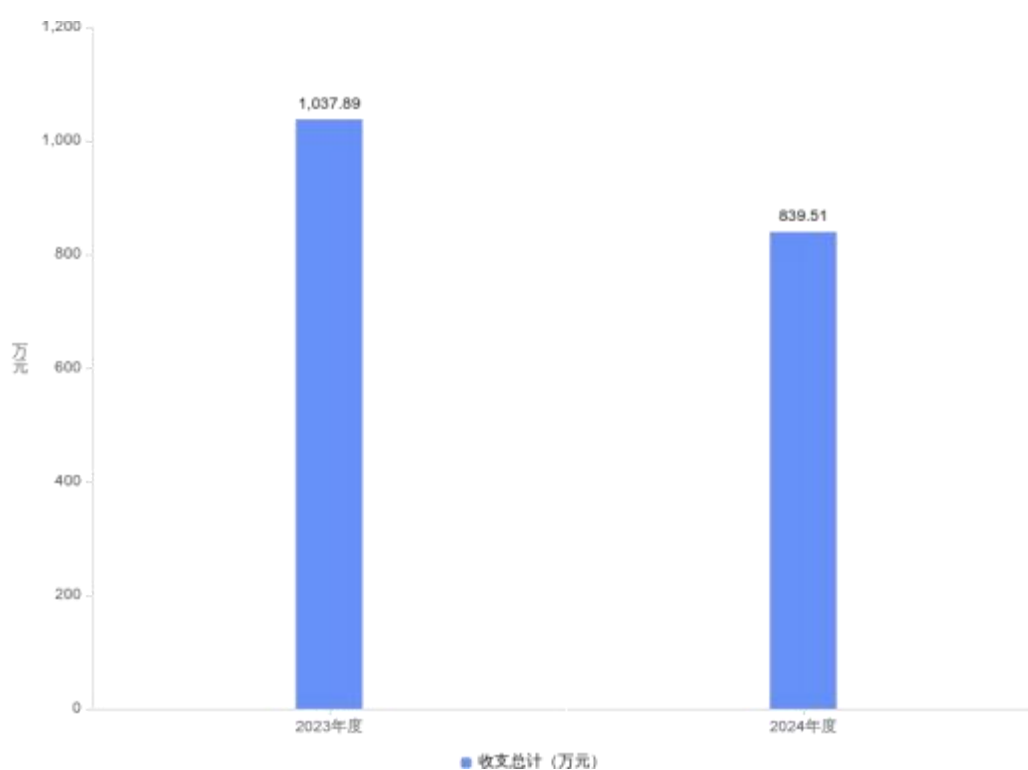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心 (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根据中共武汉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市应急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的批复（武编[2024]44 号），我中心进行了机构改革，由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更名为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因机构改革，于 2024 年 8 月预算资金进行了分割，在此之前，我中心承担了地震监测等职能。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839.5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198.38 万元，下降 19.1%，主要原因是：1、根据武编[2024]44 号我中心进行了机构改革，根据市局 2024 年 8 月 26 日第 27 期党委会决议，将 238.84 万元分割给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将 46.96 万元分割给武汉市物资保障中心；2、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各项经费支出。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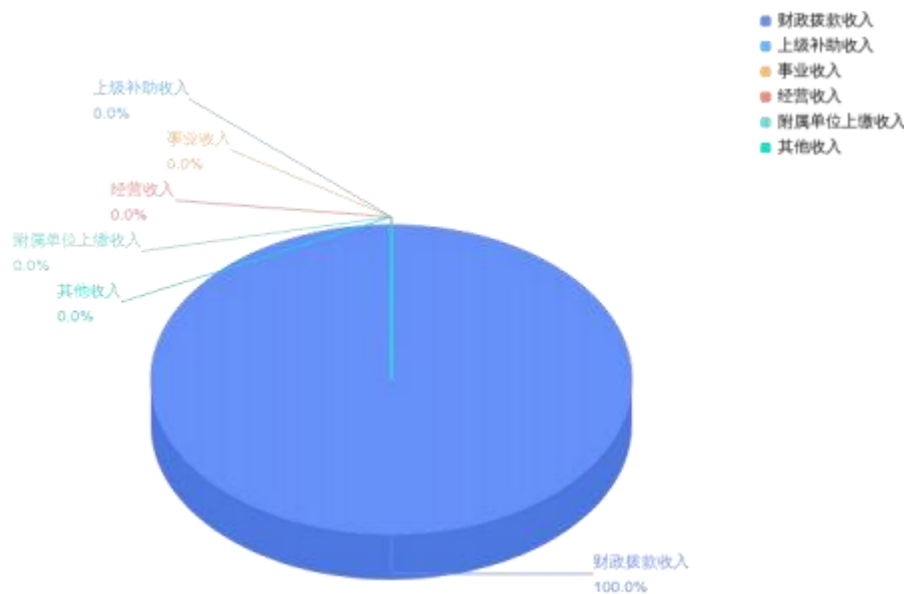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839.5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198.38 万元，下降 19.1%，主要原因是：1、根据武编[2024]44 号我中心进行了机构改革，根据市局2024 年 8 月 26 日第 27 期党委会决议，将 238.84 万元分割给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将 46.96 万元分割给武汉市物资保障中心；2、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关于厉

行节约的各项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各项经费支出。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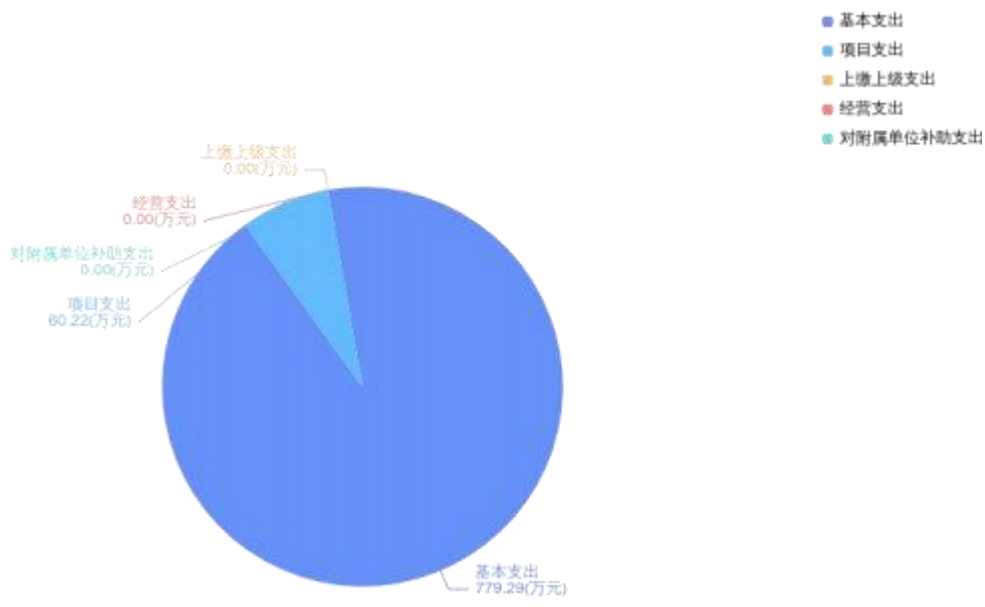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839.5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198.38 万元，下降 19.1%，主要原因是：1、根据武编[2024]44 号我中心进行了机构改革，根据市局2024 年 8 月 26 日第 27 期党委会决议，将 238.84 万元分割给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将 46.96 万元分割给武汉市物资保障中心；2、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关于厉

行节约的各项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各项经费支出。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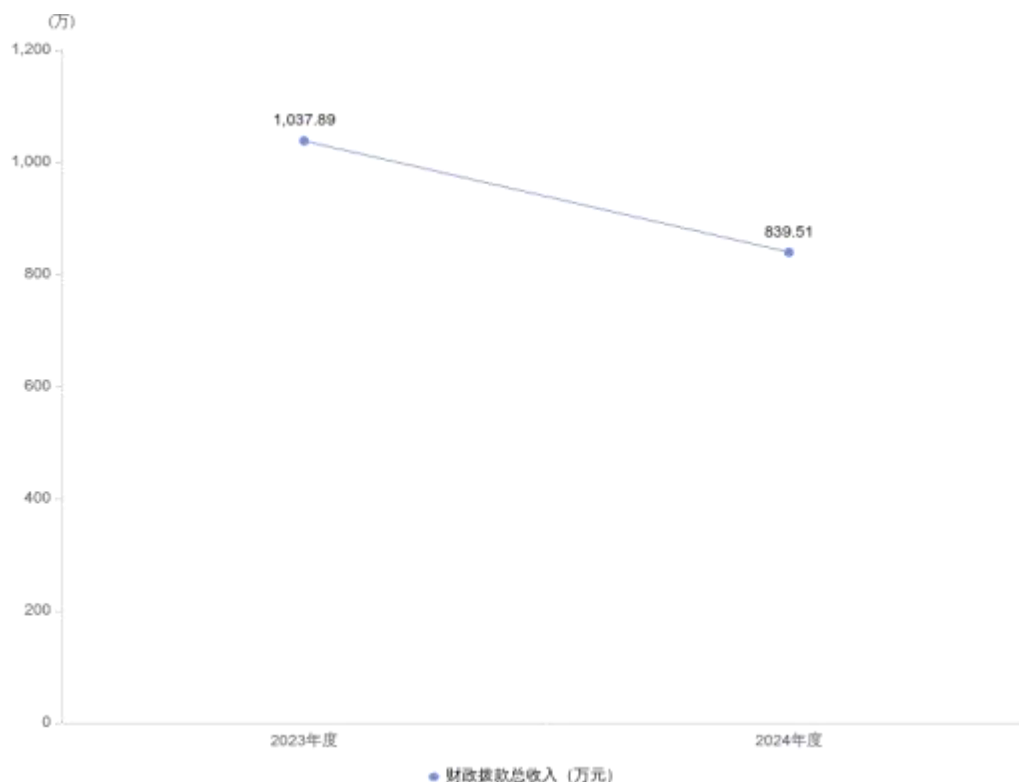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839.5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98.38 万元，下降 19.1%。主要原因是：1、根据武编[2024]44 号我中心进行了机构改革，根据市局 2024 年 8 月 26 日第 27 期党委会决议，将 238.84 万元分割给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将 46.96 万元分割给武汉市物资保障中心；2、

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各项经费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39.51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198.38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1、根据武编[2024]44 号我中心进行了机构改革，根据市局 2024 年 8 月 26 日第 27 期党委会决议，将 238.84 万元分割给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将 46.96 万元分割给武汉市物资保障中心；2、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各项经费支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39.5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98.38 万元，下降 19.1%，主要原因是：1、根据武编[2024]44 号我中心进行了机构改革，根据市局2024 年 8 月 26 日第 27 期党委会决议，将 238.84 万元分割给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将 46.96 万元分割给武汉市物资保障中心；2、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各项经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39.5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93.81 万元，占 35.00%。主要是用于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离退休费用等。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54.64 万元，占 6.51%。主要是用于单位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等。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67.18 万元，占 7.99%。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

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支出 423.87 万元，占 50.49%。主要是用于地震台站、台网系统运行维护管理费及安全监管工作经费。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06.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9.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9%。其中：基本支出 779.29 万元，项目支出 60.22 万元。项目名称地震台站、台网系统运行维护管理费 24.76 万元，主要成效一是平时完成地震监测、地震预测、地震趋势分析、地震相关突发事件处置；二是应急时完成地震三要素的快速准确定位、应急与相关信息收集整理、地震应急趋势判定；三是为社会经济、城市建设、防震减灾科技发展、台网建设规划等提供数据服务；项目名称安全监管工作经费 35.46 万元，主要成效是承担全市安全生产和城市火灾风险隐患以及气象灾害、水旱灾害、地质灾害、森林火灾等自然灾害风险的信息收集、评估研判和监测预警；承担市智慧应急平台的运维管理和全市应急信息收集监测工作；按规定做好生产安全事故、自然灾害应急救援的通信、专业设备等保障工作。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36.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5.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7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离退休干部去世 3 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2.00万元，支出决算为35.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6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资金进行了分割。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3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9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离退休干部去世 3 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76万元，支出决算为2.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90万元，支出决算为 4.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4.8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资金进行了分割。

2.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3.00万元，支出决算为27.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7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

革，资金进行了分割。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34.00万元，支出决算为27.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3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资金进行了分割。

3.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46.00万元，支出决算为35.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8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资金进行了分割。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9.43万元，支出决算为7.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6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资金进行了分割。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3.96万元，支出决算为23.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具体包括：

(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44.35万元，支出决算为35.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9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资金进行了分割。

(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457.48万元，支出决算为363.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4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资金进行了分割。

(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监测（项）。年初预算为133.18万元，支出决算为24.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5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资金进行了分割。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79.2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00.2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79.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

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2.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2.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 。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6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运行维护。其中：燃料费 0.49 万元；维修费 1.15 万元；保险费 0.96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 万元，支出决算为0 万元，本年度无公务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心（武汉市应急救

援保障中心)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 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4.64万元, 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4.5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3.19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5.8%, 其中: 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3.19万元, 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0%,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5.8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 共有车辆 4 辆, 其中, 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 辆、机要通信用车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 辆、其他用车 3 辆, 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单位日常工作业务的开展, 如搜集预警监测站点的数据等;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1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 共涉及项目 2 个, 资金 60.22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 我部门加强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全面实施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积极推进项目绩效评价并将其运用于以后年度申报项目预算的依据。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839.5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财政资金按计划到位，专项经费管理使用情况良好；财务上做到专项经费单独核算，由主要负责人审批使用；项目组织合理，管理规范，成果优良。（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2 个二级项目。

地震台站、台网系统运行维护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76 万元，执行数为 24.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加强各类台站的抢修维护管理工作，保证测震台网运行率达到98%，设备维修率 100%；二是地震灾害减轻、地震监测预报能力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督促落实不及时导致部分工作推进缓慢情况时有发生。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抓实抓细地震监测台站管理。认真落实震情值班、震情信息报送等制度，确保有感地震及地震舆情处置率 100%，地震前兆报告现场处置率 100%；二是持续加强防震减灾科普宣传。继续推进防震减灾知识“进学校、进机关、进企事业单位、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不断提升市民防震减灾意识和能力。

安全监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5.46 万元，执行数为 35.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了中心对全市安全生产和城市火灾风险隐患以及气象灾害、水

旱灾害、地质灾害、森林火灾等自然灾害风险的信息收集、评估研判和监测预警；保障了中心对市智慧应急平台的运维管理和全市应急信息收集监测工作；保障了中心按规定做好生产安全事故、自然灾害应急救援的通信、专业设备等保障工作。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物业管理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督促物业管理能力的提高；二是合理安排培训考核场次。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继续加快推进预决算等重要信息的公开透明；二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牢固树立节约意识，建章建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科学理财，大处着眼、小处着手，进一步强化开支管理措施，提高运行效能，三是根据绩效评价结果优化资金管理方式，并发挥其监督作用。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智慧应急”平台建设。

打好基础，摸清现有系统基本情况。掌握局业务处室信息化需求。对局业务处室使用的系统平台、小程序、APP 情况进行全面的统计梳理，掌握日常工作中信息化系统使用状况和需求情况，分析主要业务模块的系统功能和实际应用情况，形成《现有信息化平台功能及需求统计表》，为“智慧应急”平台整合接入现有业务系统提前做好准备。辅助办理完成“智慧应急”平台项目招标采购相关手续，全力推进“智慧应急”平台建设实施。

二是省级风险监测预警平台跟踪督办。

承接省风险隐患监测预警平台武汉市账号的运营管理。收听收看湖北省风险隐患预警系统上线部署会，对接省厅风险监测预警中心，及时掌握省风险监测预警平台上线相关工作部署情况，了解省风险监测预警平台运行规则、考核工作重点及系统主要工作内容。做好省风险隐患监测预警平台工单跟踪督办。参考省平台的运行管理办法，规范武汉市风险隐患处置流程，做到上下联动、一体贯通；自 6 月 26 日省平台上线以来，累计处置风险事件预警工单 77 件，其中气象监测预警 10 件、物联监测预警 63 件、电力监测预警 4 件，已全部办结。

三是应急装备清查与分类登记。

对应急装备进行了一次全面清查，详细记录了装备的名称、型号、数量、购置时间、生产厂家等信息。通过清查，共统计出各类应急装备 52 件，包括侦测、搜寻、挖掘、通讯、照明、防护等通用基础装备和危化处置、防汛抢险、防灭火、地质灾害救援等专业装备。建立了电子和纸质的装备台账，将安全生产事故、自然灾害、

危化处置、防汛抢险、防灭火等专业装备进行分类管理，便于快速查找和管理。

四是应急装备故障抢修与处置。

建立了24小时装备故障应急响应机制。当装备出现故障时，保障科人员有着明确的分工和快速的行动能力能快速做出响应，维修人员能够在短时间内集合，采取有效的措施清除故障。二是为了提高响应速度，保障科与通讯装备供应商和专业维修机构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确保各种情况下故障得到及时处理，最大限度地减少因通讯装备故障而导致的应急响应延误，保障应急管理工作能够顺利开展。

建立完善的维修流程。首先进行故障评估，确定故障类型和严重程度。接着依据故障评估结果制定维修方案。在维修实施阶段严格按照方案操作硬件更换和软件维修，确保操作规范且部件符合规格。最后是维修后测试，只有各项测试结果都符合正常运行标准，维修工作才算真正完成。本年度共处理装备故障8起，其中内部维修5起，外部委托维修3起，装备平均维修时间缩短。

制定详细的维修跟踪流程，保障应急装备维修质量。首先详细记录每个维修步骤，把故障现象、检测结果、维修措施、更换部件情况以及维修时间等信息，以电子和纸质两种形式保存。其次针对正在维修的通讯装备，建立有效的进度跟踪机制。定期召开进度会议来讨论维修中的问题和解决方案，确保按计划维修。维修完成后，评估维修后装备的性能，并将使用效果反馈给维修厂家，若发现仍有小问题或性能未达最佳，会及时二次维修或调整。

五是落实机构改革要求。

搭建办公场所，落实办公条件。为落实市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改革文件精神，积极筹备及落实市预警与信息中心所需办公场所及办公条件。经与市国防动员办公室大楼物业协商，将14楼-15楼其中4间办公室安排给我中心办公使用，并落实电脑、网络等办公条件，让筹备机构变更事宜的综合科能够正常开展工作。

办理机构改革变更手续。一是办理事业单位名称变更和业务范围变更手续。二是办理法定代表人变更手续。三是办理开办资金变更手续。四是领取新的法人证书。五是刻制新公章并备案。。

落实预算经费划分，调整预算经费。一是在局办与中心主任的领导与协调下，局办组织市预警与信息中心、市应急物资保障中心和市地震监测中心三家单位进行 2024 所余预算经费分割。根据会议精神三家单位多次协商，划好预算分割金额后，报局办公室审定。二是按照市局党委会的决策精神，到市财政局办理预算经费分割，落实完成 2024 年所余预算分割工作。三是根据预算划分后中心工作出现的人员经费不足的实际情况，中心主任积极协调局办，办理预算调整工作，确保新进人员工资福利待遇能够落实。

六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办理人员交流及信息备案手续。根据市人社局盖章的事业单位人员交流登记表办理 7 名交流人员的工资本接收、核准工资本信息，完成 7 名人员人事档案移交工作。更新武汉市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系统单位及人员的基本信息，登记交流人员备案信息。完成 2024 年度 4 名人员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智慧应急”平台建设	完成“智慧应急”平台项目招标采购相关手续；全力推进“智慧应急”平台建设实施。	参加调研组赴市数公基专班、市城建局、市交通运输局等21家部门开展信息化系统的调研工作，学习吸收各行业部门在信息化建设工作中的经验做法。协调局14个处室（直属单位）、2家区局及4家重点企业，参与需求调研工作，审核修订《需求预调研表》等各类文件资料17份
2	省级风险监测预警平台跟踪督办	承接省风险隐患监测预警平台武汉市账号的运营管理；做好省风险隐患监测预警平台工单跟踪督办。	累计处置风险事件预警工单77件，其中气象监测预警10件、物联监测预警63件、电力监测预警4件，已全部办结。
3	应急装备清查与分类登记	对应急装备进行了一次全面清查，详细记录了装备的名称、型号、数量、购置时间、生产厂家等信息。	通过清查，共统计出各类应急装备52件，包括侦测、搜寻、挖掘、通讯、照明、防护等通用基础装备和危化处置、防汛抢险、防灭火、地质灾害救援等专业装备。建立了电子和纸质的装备台账，将安全生产事故、自然灾害、危化处置、防汛抢险、防灭火等专业装备进行分类管理，便于快速查找和管理。
4	应急装备故障抢修与处置	故障快速响应；规范维修流程；完善维修跟踪机制	建立了24小时装备故障应急响应机制。当装备出现故障时，保障科人员有着明确的分工和快速的行动能力能快速做出响应；建立完善的维修流程；制定详细的维修跟踪流程，保障应急装备维修质量。
5	落实机构改革要求	搭建办公场所，落实办公条件；办理机构改变更手续；落实预算经费划分，调整预算经费	落实市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改革文件精神，积极筹备及落实市预警与信息中心所需办公场所及办公条件；根据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要求，上交旧法人证书，领取新的法人证书；在局办与中心主任的领导与协调下，局办组织市预警与信息中心、市应急物资保障中心和市地震监测中心三家单位进行2024所余预算经费分割。

6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办理人员交流及信息备案手续，完成 2024 年度 4 名人员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推动人事档案规范化管理，核定工资及绩效。	完成 7 名人员人事档案移交工作；完成 2024 年度 4 名人员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审核中心 14 册人事档案目录是否无误，内页是否完好无损；在市人社局核定 2024 年新进人员试用期工资，办理工资本填写及盖章手续；确定新进人员试用期绩效预发放水平；办理调入 7 名人员工资备案手续；在市人社局办理 1 名调入副主任的工资核定及备案手续。核准调入人员医疗、工伤、失业保险缴存基数。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反映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监测(项):反映地震和火山监测台站、台网等设施建设与运行维护,观测设备的购置、维护和技术升级,地震观测工作等方面的支出。

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其他地震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地震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一)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

二、2024 年度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地震台站、台网系统运行维护管理费项目绩效评价表

三、2024 年度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安全监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表

2024 年度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

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10 月 10 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779.29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60.22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 分 *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839.51 万元	839.51 万元	100%	20
年度目标 1： （50 分）		强化工作基础，不断提高地震观测台网运行维护水平与运行效率，最大限度发挥应急工作效益。完成情况：完成（50 分）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8 分）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维护成本增长率	《10%	《10%	8
	产出指标 （22 分）	数量指标（10 分）	地震台网运行维护	54 个	开展台站抢修巡查，排除台网故障，特别是雷暴特殊时期和重大节日期间加强台网故障抢修力度。	8
		质量指标（10 分）	台网运行率	100%	确保了全市台网安全运行，台网运行率 100%。	7
		时效指标（10 分）	处置地震时间	及时有效	及时有效	7
	效益指标 （14 分）	经济效益指标（7 分）	地震事件对社会秩序影响	最小	有所提高	7
		社会效益指标（7 分）	地震监测能力	提高	有所提高	7
	满意度指标 （6 分）	对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6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100%	6
年度目标 2：		承担全市安全生产和城市火灾风险隐患以及气象灾害、水旱灾害、地质灾害、森林火灾等自然灾害				

(30 分)		风险的信息收集、评估研判和监测预警；承担市智慧应急平台的运维管理和全市应急信息收集监测工作；按规定做好生产安全事故、自然灾害应急救援的通信、专业设备等保障工作。完成情况：完成（29 分）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8 分)	经济成本指标	物业管理费用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8
	产 出 指 标 (12 分)	数量指标（5 分）	培训频率	≥3 次	≥3 次	4
			物业管理范围	大楼12415平方米及院内占地 3.6 亩	大楼 12415 平方米及院内占地 3.6 亩	
		质量指标（5 分）	业务完成率	100%	100%	4
			设备设施管理	>95%	>95%	
		时效指标（5 分）	物业服务频率	全年每天	全年每天	4
	效益指标 (5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率	0	0	5
满意度指标 (5 分)	受众满意率	受培训的单位满意率	100%	100%	5	
年度绩效目标（80 分）		79 分				
总分	99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加强队伍建设，以老带新，发扬传帮带的优良传统；2、强化内部控制，持续加强中心规章制度建设；3、加强意识形态日常学习，党建引领，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等有关精神。					

备注：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

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地震台站、台网系统运行维护管理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10 月 10 日

项目名称		地震台站、台网系统运行维护管理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4.76 万元	24.76 万元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15 分)	经济成本指标 (15 分)	年度维护成本增长率		《10%	《10%	15
		数量指标 (10 分)	台网运行率		100%	100%	10
	产出指标 (30 分)	质量指标 (10 分)	地震台站维护数量		≥54	≥54	10
		时效指标 (10 分)	处置地震时间		及时有效	及时有效	10
	效益指标 (25 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15分)	台网功能		正常	正常	15
		社会效益指标 (10 分)	数据服务		有效	有效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率 (10 分)		满意	满意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安全监管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10 月 10 日

项目名称		安全监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风险隐患监测预警与信息中心（武汉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5.46 万元	35.46 万元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15 分)	经济成本指标 (15 分)	物业管理费用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15
	产出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10 分)	培训频率		≥3 次	≥3 次	10
			物业管理范围		大楼 12415 平方米及院内占地 3.6 亩	大楼 12415 平方米及院内占地 3.6 亩	
		质量指标 (10 分)	业务完成率		100%	100%	9
			设备设施管理		>95%	>95%	
	时效指标 (10 分)	物业服务频率		全年每天	全年每天	9	
	效益指标 (25 分)	社会效益指标 (25 分)	安全事故率		0	0	2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	受培训的单位满意率		100%	100%	10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geq 80\%$)、80%-50%($\geq 50\%$,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